

# 淄博市临淄区人民政府 收回土地现状调查结果公示

临收回调公告〔2025〕3号

2025年4月16日淄博市临淄区人民政府发布收回土地预公告(临收回预公告〔2025〕2号)，并组织自然资源、财政、农业农村等部门以及金岭回族镇人民政府，召集拟收回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人等相关权利人于2025年4月17日至2025年4月29日，对拟收回土地的位置、权属、地类、面积和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等的权属、种类、数量等情况共同开展了土地现状调查，现将调查结果予以公示(调查结果详见附件1、2)，实际收回土地范围以最终批准文件为准。

本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自发布之日起计算。拟收回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人等相关权利人对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内向本机关提出书面复核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据材料。逾期未提交书面复核申请的，视为无异议。

特此公示。

联系人：李月明 赵树正，联系电话：7190159，联系地址：临淄区雪宫路354号。

附件：1. 拟收回土地勘测定界图（盖章版）

2. 拟收回土地现状调查表

淄博市临淄区人民政府

2025年4月30日